

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一次监事会会议于2023年4月11日在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楼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，实际参加监事5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卓志贤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会议选举卓志贤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，其任期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监事会主席简历：

卓志贤，男，1966年3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专科，会计师、注册会计师。曾任福建省盐业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，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，福建省盐务局副局长等职务。现任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，福建省金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

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监 事 会
2023年4月11日